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9QDA10422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恩股份)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国恩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国恩股份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国恩股份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国恩股份公司2018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869号)核准,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000 万股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截至 2018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1,25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24.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50,0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尾款人民币 17,000,000.00 元(含税),余额人民币 733,000,000.00 元(柒亿叁仟叁佰万元整),已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分别存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开立的 37150198822709002768 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开立的 69050078801100000168 账户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开立的 532904578610277 账户内。扣除公司已自行支付的保荐承销费人民币 1,000,000.00 元(含税)及律师服务费等其他相关发行费用 1,597,178.66 元(含税)后,金额为 730,402,821.34 元,加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088,561.37 元(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合计为 18,508,617.2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31,491,382.71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18QDA20070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51,392,455.89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80,931,828.32 元,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序号	金额
2018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专户募集资金总额	1	750,000,000.00

项目	序号	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用	2	16,981,132.06
间接发行费用	3	1,527,485.23
发行费用小计	4=2+3	18,508,617.29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5=1-4	731,491,382.71
2018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6=7	51,392,455.89
（一）先进高分子复合材料项目	7	51,392,455.89
2018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	400,000,000.00
2018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9	832,901.50
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5-6-8+9	280,931,828.3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	51,392,455.8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于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5年8月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自2018年3月起对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8年3月6日，本公司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18年3月24日与2018年6月29日，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青岛国恩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恩复材”）、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账号	余额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37150198822709002768	78,723,808.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69050078801100000168	100,271,747.7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532904578610277	82,516,622.81
青岛国恩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532906877210277	4,383,000.3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	38040188000158317	15,036,649.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37150198822700002473	-
余额	合计		280,931,828.32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731,491,382.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392,455.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392,455.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先进高分子复合材料项目	否	731,491,382.71	731,491,382.71	51,392,455.89	51,392,455.89	7.03	2019年9月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731,491,382.71	731,491,382.71	51,392,455.89	51,392,455.8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731,491,382.7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392,455.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1,392,455.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XYZH/2018QDA20253号），截至2018年4月25日，本公司投入“先进高分子复合材料项目”的自筹资金为3,030.60万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030.60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并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该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部分仍作为银行存款专户存储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存在。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 1、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 2、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